

证券代码：920978

证券简称：开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武昌区长江路 36 附 25 号 3 楼）

2026年度

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特股份”“公司”）是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提升盈利能力，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28,000.00 万元（含本数）。

（本报告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草案)》中的释义相同的含义）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智能电机生产基地项目	36,211.71	23,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41,211.71	28,000.00

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方式解决。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一）智能电机生产基地项目

1、项目概述

项目总投资 36,211.71 万元，建设项目实施周期为 24 个月，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奥泽电子，项目主要投资内容包括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铺底流动资金等。

本项目用于公司主要产品执行器的扩产，本项目建成后，将每年新增 4,000 万只执行器产能，可以显著增加公司执行器产品的供应能力，满足市场增量需求，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的市场地位，提升整体盈利能力与产业链整合能力。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1) 扩大产能规模，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执行器类产品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销售规模不断提升，2023-2025 年，公司执行器类产品营业收入分别为 21,055.87 万元、32,720.99 万元、49,366.59 万元，2024 年和 2025 年同比分别增长 55.40%、50.87%，增幅显著。且未来随着汽车电子化水平的日益提高，汽车电子市场规模不断攀升，执行器产品的市场需求预计在未来仍将持续扩大。与此同时，产能受限的问题也逐渐显现，主要通过增加排班、租赁厂房等方式进行缓解，有限的投产能力与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之间的矛盾日益凸显，已在一定程度上制约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和规模扩张。因此，提高公司现有产品的供给能力已成为公司保持良性发展态势的迫切需求。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大幅提升公司供给能力，不仅能满足现有客户的增量需求，还可支撑新客户、新市场的开拓。同时，规模化生产可降低单位产品生产成本，优化生产流程中的资源配置效率，增强公司在定价、议价中的主动权，缓解产能不足对业务发展的制约，实现营收与利润的稳步增长。

(2) 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满足下游客户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随着汽车电动化、智能化发展趋势，执行器在汽车各系统中的集成应用范围持续扩大，应用场景不断丰富，例如在智能座舱、自动驾驶辅助系统、电动车的电池管理系统中也越来越多地使用执行器。不同数量配置的执行器在部分

功能上能够显著影响汽车应用功能的复杂度和用户体验，随着各大品牌愈发注重用户体验，汽车执行器的需求将持续增长。具体应用方面，在热管理领域，AGS 进气格栅、电子水阀以及冷媒阀执行器等被引入；在智能座舱领域，执行器的应用日益广泛，包括电动出风口、储物盒电机、香芬系统执行器、座椅舒适电动调节装置、媒体屏幕旋转机构和伸缩机构用执行器、音响电动调节装置以及电动遮阳帘等产品；此外，一系列新型执行器也得以应用，诸如充电口盖、充电枪电子锁、后视镜折叠、电动踏板执行器以及电子驻车、电子制动以及电动尾门、电动尾翼等执行器。

微电机是执行器的核心零部件，通常 1 个执行器内置 1 个微电机。根据佐思汽研《2025 年汽车微电机及运动机构行业研究报告》，智能电动化时代，车用微电机的单车用量快速增加，带动了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电机的数量配置会对汽车应用功能的复杂度与用户体验产生显著影响。以出风口为例，传统汽车搭载 4 个出风口，对应需要 8 个步进电机执行器；当前智能汽车中通常 6 个智能出风口作为标配，对应需要 12 个步进电机执行器，单车用量提升明显。

单位：个

车型	经济型燃油车	普通型燃油车	豪华型燃油车	中高端新能源汽车
微电机单车用量	10	25	65	115

(3) 配置先进生产设备，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汽车执行器行业的技术持续迭代与市场竞争加剧，下游客户对生产设备的精度、效率及智能化水平提出了更严苛要求。项目将引入适配集成化、智能化执行器生产的核心设备，包括高精度数控加工设备、自动化装配生产线、嵌入式传感器校准设备及质量检测系统。其中，自动化装配生产线可实现执行器电机、齿轮传动机构、控制单元的一体化组装，大幅提升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操作误差；质量检测系统可借鉴行业智能诊断技术，对产品响应速度、控制精度、可靠性等核心指标进行实时监测，将产品合格率提升至行业领先水平。

先进生产设备不仅是提升产能的基础，同时也是技术成果转化与工艺创新的载体，通过设备升级，公司能够为智能执行器、线控执行器等前沿产品提供

试制与量产平台，支撑相关技术的持续积累与迭代，形成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此外，设备升级可推动生产流程的数字化转型，实现生产数据与供应链、销售交付环节的协同联动，从而提高整体运营效率与市场响应速度，缩小与国际头部企业的技术差距，在全球市场竞争中构建差异化优势，巩固并提升行业地位。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

(1) 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为项目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汽车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性产业，产业链长、涉及面广、带动性强、国际化程度高，我国一直高度重视汽车产业的发展。近年来，鉴于汽车电子技术对现代汽车工业发展的关键推动作用，国家陆续出台了《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等产业政策，为汽车电子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环境。

本项目聚焦的汽车智能热管理零部件领域，既是实现车辆高效能、低排放的核心载体，也是推动产业链智能化、绿色化升级的关键环节，与国家“双碳”目标及汽车强国战略高度一致。本项目具备良好的政策支撑，具有政策可行性。

(2) 国产新能源品牌崛起及汽车电子占比提高，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近年来，我国自主品牌主机厂紧抓新能源、智能网联转型机遇，凭借产品质量、造型设计、智能化等多维度的快速提升，得到消费者的充分认可，迎来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随着中国新能源车规模效应凸显及全球化布局加速，比亚迪、吉利等品牌通过本土化生产、海外服务网点搭建等策略深耕市场，推动出口从“产品输出”向“技术与生态输出”转型升级。2025 年，我国汽车出口量已达 709.8 万辆，同比增长 21.1%，继续保持稳健增长态势。受益于新能源车企的出海红利，相关的中国零部件厂商也有望进一步拓宽海外市场。

与此同时，随着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的快速发展，电子控制系统及车载电子电器产品在汽车上的应用比例越来越高，汽车电子在整车成本中的占比持续提升。根据佐思汽研，国内紧凑型乘用车中汽车电子占成本的比重约

为 15%，中高端乘用车中汽车电子占成本的比重约为 28%，而新能源汽车电子占成本的比重高达 47%-65%，预计未来高端配置逐步向低端车渗透将是趋势，将带来汽车电子在乘用车成本中的比重持续提升，全球汽车电子占整车价值比重预计将由 2020 年的 34.3% 上升到 2030 年的 49.6%。国产新能源品牌崛起及汽车电子在乘用车成本中的比重持续提升，为项目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3) 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为项目新增产能消化提供了保障

公司 1996 年成立，已深耕汽车系统领域三十年，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汽车整车厂商及汽车热系统集成商，汽车行业对零部件供应商的选择极为严格，通常需经过长期考核认证，一旦进入供应链体系便具有较强的粘性和延续性。公司凭借出色的产品性能、稳定的供货能力与快速响应的服务机制，已成为多家头部车企和汽车热系统集成厂商的合作伙伴。公司客户涵盖比亚迪、上汽集团、广汽集团、中国一汽、吉利集团、长城汽车、长安汽车、全球著名新能源企业等汽车整车厂；蔚来、小鹏、理想、鸿蒙智行系等新能源汽车造车新势力；以及电装、翰昂集团、捷温集团、法雷奥集团、松芝股份、三电控股、马瑞利、南方英特、爱斯达克、豫新等国内外知名的汽车热系统集成商。综上所述，经过三十年的深耕，公司客户群体优质、结构多元、合作关系稳固，为本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了强有力的市场支撑。

(4) 先进成熟的生产技术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支撑

公司系国家级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湖北省支柱产业细分领域隐形冠军科技小巨人，子公司奥泽电子系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湖北省支柱产业细分领域隐形冠军培育企业。公司“车载传感器研究中心”2022 年被认定为湖北省工程研究中心，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的实验室获得了比亚迪、吉利集团、长城汽车等多家整车厂授予的“供应商实验室认可证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353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5 项。公司研发技术实力雄厚，能满足下游客户对个性化需求的及时研发和调整，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的积极布局和投入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

好的技术基础。综上所述，公司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技术先进性，为项目建设提供技术基础，保障了项目产品性能的优越性。

(5) 管理团队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为本项目的运营提供了管理保障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具备汽车电子行业的深厚专业背景与长期管理经验，对行业技术演进方向及市场运行规律有较为深入的理解。公司已建立一支懂技术、擅管理、熟悉市场的中高层管理队伍。管理人员之间分工明确，对公司未来发展拥有共同理念，并形成了团结、高效、务实的经营管理风格。日常生产经营中，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注重质量控制和成本管理，持续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积极开拓市场，不断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公司持续优化管理水平，推进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并按现代企业制度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吸引和稳定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综上所述，公司专业、稳定的管理团队为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保障。

4、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36,211.7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3,794.1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417.52 万元。本项目的投资估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额	比例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建设投资	33,794.19	93.32%	23,000.00
1.1	建筑工程费	18,606.14	51.38%	18,606.14
1.2	设备购置费	13,560.00	37.45%	4,393.86
1.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65.41	2.67%	-
1.4	预备费	662.64	1.82%	-
2	铺底流动资金	2,417.52	6.68%	-
	合计	36,211.71	100.00%	23,000.00

5、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进度安排

(1) 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奥泽电子。

(2) 实施地点

武汉市汉南区薇湖路以南、金城路以东。

(3) 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勘察设计、建筑工程与装修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与调试、人员招聘与培训、竣工验收。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											
2	勘察设计		■										
3	建筑工程与装修施工			■	■	■	■	■	■				
4	设备采购、设备安装与调试							■	■	■	■		
5	人员招聘与培训									■	■	■	■
6	竣工验收												■

(二) 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述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抗风险能力。

2、项目必要性

公司系国内知名的汽车热系统产品供应商，主要从事传感器类、控制器类和执行器类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65,326.86 万元、82,636.29 万元、112,947.23 万元，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26.93%、26.50%、36.68%，结合公司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预计未来几年内公司市场开拓、研发投入、日常经营等环节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将进一步扩大。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能有效缓解公司未来快速发展面临的资金压力，有助于增强公司竞争能力，降低经营风险，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夯实基础。

3、项目可行性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等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关于募集资金的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并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监督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以保证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公司募集资金依法、合规使用。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与公司发展战略及现有主业紧密相关，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在巩固原有优势的前提下，公司紧跟追踪国内外技术发展趋势，进一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提高盈利水平，继续贯彻多层次、多品种的市场策略，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及总负债的规模将同时增加，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兼具股权与债权两种性质，债券持有人可选择是否将所持有的债券进行转股。假设其他财务数据不变的情况下，在债券持有人完成转股后，公司的净资产将有所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公司财务结构将更加稳健，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进一步提高，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得到加强。从长期来看，随着项目的逐步投产，公司业务规模将持续扩大，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的增强将带动净资产收益率的提升。

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经审慎分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高度协同，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具备充分储备，项目实施后将有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为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基础，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